

附錄七

送呈公司註冊處處長及展示文件

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文件

隨同本文件副本一併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以供登記的文件包括：

- (a) 「附錄六 — 法定及一般資料 — 其他資料 — 4.專家資格及同意書」所述書面同意書；及
- (b) 「附錄六 — 法定及一般資料 — 有關我們業務的進一步資料 — 重大合約概要」所述各重大合約副本。

可供展示文件

下列文件的電子副本將於本文件日期起計14日期間內在聯交所網站及我們的網站(<https://www.annoroad.com/>)可供查閱：

1. 公司章程；
2.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編製的會計師報告，報告全文載於本文件附錄一；
3. 本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三個財政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；
4.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關於本集團未經審核[編纂]財務資料的報告，報告全文載於本文件附錄二；
5. 「附錄六 — 法定及一般資料 — 有關我們業務的進一步資料 — 重大合約概要」之重大合約；
6. 「附錄六 — 法定及一般資料 — 其他資料 — 專家資格及同意書」所述書面同意書；
7. 「附錄六 — 法定及一般資料 — 有關我們董事、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進一步資料 — 服務合約」所述服務合約；
8. 本公司中國法律顧問金杜律師事務所就(其中包括)本集團於中國法律項下的一般公司事項及物業權益出具的法律意見；
9. 灼識諮詢出具的行業報告，其概要載於本文件「行業概覽」一節；及
10. 以下中國法律副本，連同非官方英文譯本：
 - 中國《公司法》；
 - 《證券法》；及
 - 《境內企業境外發行證券和上市管理試行辦法》。